

辽宁省医学会

辽医学字〔2026〕56号

关于召开辽宁省医学会眼科学分会 2026年学术年会的通知

各市医学会、有关单位：

由辽宁省医学会主办，辽宁省医学会眼科学分会和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承办的“辽宁省医学会眼科学分会2026年学术年会”定于2026年10月30日—31日在沈阳召开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本次会议将邀请省内外眼科及相关领域权威专家，聚焦前沿进展与热点议题，进行深入研讨与全方位交流，旨在推动我省眼科领域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1. 从事眼科学及其相关专业的医务人员；
2. 辽宁省医学会眼科学分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全体委员有义务按时参会，参加此次会议是在学会任职履职的重要体现，若不能按时参会，请提前向主任委员请假。

三、会议时间与地点

1. 会议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30 日—31 日；
2. 报到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30 日 7:50—11:00；报到地点：沈阳新世界酒店（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416 号）；
3. 会议地点：沈阳新世界酒店。

四、会议征文

1. 征文内容：围绕眼科学领域基础研究与临床研究的新进展、新成果，以及眼科诊疗新技术等相关内容征稿。论文摘要限 500 字以内，中英文均可；
2. 要求具有科学性和真实性，未在公开发行刊物上发表过的文章；
3. 投稿方式：一律采取电子邮箱投稿（邮件地址：cmu4hyk@163.com），投稿要求：Word 文档附件形式，邮件主题及附件命名格式“2026 年会征文-第一作者姓名-单位名称”。格式顺序依次为标题、作者姓名、作者单位、邮编、摘要正文、关键词。摘要需包含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 4 部分。病例报告摘要无需分段。请于文末注明联系电话、邮箱等详细通讯信息，以便会务组联系。不接受纸质邮寄稿件、PPT、PDF 等其他形式投稿；
4. 截稿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9 日。

五、费用

本次会议参会代表免交注册费，住宿费及交通费自理，差

旅费等回本单位报销。

六、联系人

辽宁省医学会眼科学分会

纪力旻 18900916553

辽宁省医学会

王 茜 024-81006112

辽宁省医学会学术交流部

2026年9月9日

